证券代码：600547　证券简称：山东黄金　编号：临2024-082

关于山东黄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2025年-2027年为公司提供金融服务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2014年至2024年就提供金融服务的关联交易数次与交易对方山东黄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金财务公司”）签订《金融服务框架协议》，本次为双方根据业务发展需求重新签署协议，约定2025年-2027年山金财务公司为公司提供金融服务的内容与预计额度上限（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公司已经对山金财务公司的合规经营情况和业务风险状况、资金安全性和可收回性，以及是否存在其他风险情形等进行了综合评估，认为与山金财务公司继续签署并执行《金融服务框架协议》，有利于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拓宽融资渠道，降低公司融资成本，符合公司长期发展的需要，不存在对公司的不利影响。

本次交易属于关联交易，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为获得更为方便、高效的金融服务，进一步拓宽公司的融资渠道，满足个性化要求，降低财务成本和融资风险，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自2014年至2024年就提供金融服务的关联交易数次与交易对方山金财务公司签订协议。根据业务发展需求，本次公司拟与山金财务公司续签《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约定2025年-2027年山金财务公司为公司提供存款、结算、贷款、票据、担保、财务咨询、结售汇、跨境资金池及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批准的其他金融服务。具体内容及预计额度上限如下：

（单位：等值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25年	2026年	2027年
存款最高每日余额	36	38	40
存款利息收入	0.85	1	1.2
贷款及其他融资最高每日余额	48	50	52
透支最高每日余额	10	11	12
综合授信总额	60	63	66
贷款及其他融资及透支利息费用	1.3	1.4	1.5
手续费及其他金融服务收费	0.5	0.5	0.5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因山金财务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控股70%的子公司，同时也是公司的参股公司（持股比例为30%），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公司与山金财务公司属于受同一法人控制的关联关系，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且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关联方介绍

山金财务公司是2012年11月6日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现为“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银监复〔2012〕642号文件批准筹建，于2013年7月8日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现为“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银监复〔2013〕336号文件批准开业的非银行金融机构。2013年7月12日领取《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L0073H237010001），2013年7月17日取得《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000074403945J）。山金财务公司初始注册资本100,000万元人民币，2018年9月7日注册资金增加至300,000万元人民币（其中含500万美元），其中：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货币实缴出资人民币210,000万元（含350万美元），出资占比70%；公司货币实缴出资人民币90,000万元（含150万美元），出资占比30%。

山金财务公司法定代表人：吴晨

注册及营业地：山东省济南市历城区经十路2503号副楼1层

山金财务公司经营范围：吸收成员单位存款；办理成员单位贷款；办理成员单位票据贴现；办理成员单位资金结算与收付；提供成员单位委托贷款、债券承销、非融资性保函、财务顾问、信用鉴证及咨询代理业务；从事同业拆借；办理成员单位票据承兑；办理成员单位产品买方信贷；从事固定收益类有价证券投资；经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或其他享有行政许可权的机构核准或备案的业务。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山金财务公司吸收存款余额966,421.73万元；自营贷款（含贴现余额）790,225.99万元；资产总额1,332,322.72万元；净资产359,381.47万元；营业收入21,058.89万元；净利润10,278.57万元（以上数据已经审计）。山金财务公司的各项监管指标均符合《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山金财务公司具有合法有效的《金融许可证》《营业执照》，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能较好地控制风险。根据公司对山金财务公司基本情况、内部控制制度及风险管理的了解，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未发现山金财务公司存在违反《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的情形，未发现山金财务公司在与会计报表相关的资金、信贷、信息管理等方面的风险控制体系存在重大缺陷，未发现山金财务公司存在其他可能对公司存放资金带来安全隐患的事项。

公司认为：山金财务公司运营合规，资金充裕，内部控制健全，资产质量良好，资本充足率较高，公司与山金财务公司之间开展的金融服务业务风险可控。

公司已对山金财务公司进行风险评估。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刊登的《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山东黄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

本次交易的风险控制措施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刊登的《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山东黄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发生存款业务风险处置预案》。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及方案

双方拟签订《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服务内容

公司在山金财务公司开立账户，由山金财务公司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以下称“本公司成员”）提供存款、结算、贷款、票据、担保、财务咨询、结售汇、跨境资金池等金融服务。

（二）协议金额

1. 山金财务公司吸收本公司成员存款：本公司成员在山金财务公司最高每日存款余额合计分别不超过等值人民币2025年36亿元、2026年38亿元、2027年40亿元。由于结算等原因导致本公司成员在山金财务公司的存款余额超出限额的，山金财务公司应及时协助本公司成员在当个工作日内将导致存款超额的款项划出至银行账户；

2. 贷款及其他融资服务：山金财务公司为本公司成员提供贷款及其他融资最高每日余额分别不超过等值人民币2025年48亿元、2026年50亿元、2027年52亿元。在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对山金财务公司批准的业务范围内，贷款及其他融资包含的服务品种包括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保函、国内信用证、票据承兑及贴现等；

3. 透支服务：山金财务公司为本公司成员提供透支服务的最高日余额分别不超过等值人民币2025年10亿元、2026年11亿元、2027年12亿元；

4. 综合授信服务：山金财务公司为本公司成员提供授信总额分别不超过等值人民币2025年60亿元、2026年63亿元、2027年66亿元；

5. 存款利息收入：不超过等值人民币2025年0.85亿元、2026年1亿元、2027年1.2亿元；

6. 在总授信额度下贷款及其他融资及透支利息费用：不超过等值人民币2025年1.3亿元、2026年1.4亿元、2027年1.5亿元；

7. 手续费及其他金融服务收费：不超过等值人民币2025年0.5亿元、2026年0.5亿元、2027年0.5亿元。

（三）交易原则与定价

公司视山金财务公司为重要的长期合作伙伴，但也有权自主选择其它金融机构提供的服务。

1. 存款服务

按照“存款自愿、取款自由”的原则，山金财务公司为公司成员提供存款服务。山金财务公司吸收公司成员存款的利率，在满足一般商业条款及中国人民银行相关规定的基础上，提供的利率不低于中国人民银行颁布的同期存款基准利率，且不低于同期中国国内主要商业银行同类同期存款利率，也不低于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其他成员单位在财务公司同类同期存款利率。

2. 授信、贷款、透支及其他融资服务

在本协议有效期内，在收到公司成员申请后，山金财务公司根据自身运营要求有权自行决定向公司成员提供贷款，并另行订立贷款协议（其中列明贷款的条件及条款）。另行订立的贷款协议应符合公司上市规则的规定及财务公司相关业务监管规定。山金财务公司确定的贷款利率在符合一般商业条款及国家贷款利率政策的前提下，不高于公司成员在其他国内金融机构取得的同类同期贷款利率。

3. 票据业务

在本协议有效期内，根据公司成员的申请，山金财务公司可以为公司成员提供票据类金融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票据承兑、票据贴现等相关业务。手续费比例不高于其他国内金融机构向公司成员收取的手续费比例。

4. 结算服务等其他金融服务

山金财务公司向公司成员提供结算服务等其他金融服务所收取的手续费，凡中国人民银行或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有收费标准规定的，按照相关规定执行；如无前述收费标准的，该等手续费应不高于国内商业银行向公司成员提供同种类金融服务的手续费。

（四）协议期限

本协议有效期三年，公司股东大会通过后自2025年1月1日生效，至2027年12月31日为止。

四、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影响

山金财务公司作为一家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现为“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批准设立的非银行金融机构，具有为企业集团成员单位提供金融服务的各项资质，各项指标均达到《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的规定。山金财务公司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贷款、授信、票据、担保、结算、财务咨询、结售汇、跨境资金池等金融服务时，双方遵循平等自愿、优势互补、互利互惠、合作共赢的原则进行，有利于公司拓宽融资渠道、优化公司财务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融资成本，为公司长远发展提供资金支持。同时，公司持有山金财务公司30%的股份，公司也可从山金财务公司的业务发展中获得收益，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

五、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 董事会表决情况

2024年9月20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十六次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与山东黄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的议案》。（关联董事李航、刘钦、汪晓玲回避表决）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2. 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4年9月20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与山东黄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的议案》。

3. 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2024年9月19日，公司独立董事召开2024年第三次专门会议，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山东黄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的议案》。独立董事认为：山金财务公司具备向公司提供《金融服务框架协议》所约定的服务业务资质；与山金财务公司重新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2025—2027年度）符合公司业务发展需要，相关业务均在《金融服务框架协议》范围内进行，可以拓宽公司及所属子公司的融资渠道，降低公司的融资成本；《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约定的各类金融服务收费，遵循了自愿、平等、互惠互利的原则，与存款基准利率、贷款市场报价利率等指标对比定价公允，符合公司长期发展的需要，不存在因关联关系影响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

4. 本次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历史关联交易情况

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上述同一关联人或与不同关联人之间交易类别相关的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银行存款中存放在山金财务公司款项为32.09亿元；公司的银行借款中，由山金财务公司作为出借方的借款余额为18.02亿元；公司应付票据中，由山金财务公司承兑的票据为9.84亿元。

2023年，公司成员与山金财务公司发生的金融服务情况为：日最高存款余额32.98亿元、存款利率范围0.42%-2.03%；贷款及其他融资日最高余额30.69亿元、贷款利率范围2.2%-2.8%；透支日最高余额3.00亿元。

根据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及所属公司与控股股东山东黄金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所属公司之间存在销售、采购商品、劳务及房屋租赁等与生产经营相关的日常关联交易。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5日、2024年8月29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的《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3-102）、《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5）。

特此公告。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20日

证券代码：600547　证券简称：山东黄金　编号：临2024-081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于2024年9月20日以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3人，实际参会监事3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香港《公司条例》等监管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山东黄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在风险评估和制订风险处置预案的前提下，与山东黄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由山东黄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提供金融服务，遵循了自愿、平等、互惠互利的原则，定价公允，有利于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拓宽融资渠道，降低公司融资成本，符合公司长期发展需要，不存在因关联关系影响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与山东黄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2025年-2027年为公司提供金融服务的关联交易公告》（临2024-082号）。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山东黄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

监事会认为：山东黄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是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现为“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批准的规范性非银行金融机构，其业务范围、业务内容和流程、内部的风险控制制度等措施都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的严格监管，《公司对山东黄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充分反映了山东黄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公司与山东黄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存贷款业务风险可控，同意该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与山东黄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发生存款业务风险处置预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制定的《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山东黄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发生存款业务风险处置预案》明确了公司风险预防处置的组织机构及职责，建立了风险报告与信息披露制度，充分考虑了可能存在的风险，处置方案能够有效防范、控制和化解公司在山东黄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资金风险，维护公司资金安全，具有可行性。同意该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9月20日

证券代码：600547　证券简称：山东黄金　编号：临2024-080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十六次会议于2024年9月20日以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8人，实际参会董事8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香港《公司条例》等监管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山东黄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的议案》（关联董事李航、刘钦、汪晓玲回避表决，其他5名董事全部同意）

具体内容详见《关于山东黄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2025年-2027年为公司提供金融服务的关联交易公告》（临2024-082号）。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请公司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山东黄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关联董事李航、刘钦、汪晓玲回避表决，其他5名董事全部同意）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山东黄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与山东黄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发生存款业务风险处置预案》（关联董事李航、刘钦、汪晓玲回避表决，其他5名董事全部同意）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山东黄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发生存款业务风险处置预案》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24年10月18日10:00以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暨开展“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的议案》《关于与山东黄金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署〈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20日

证券代码：688058　证券简称：宝兰德　公告编号：2024-076

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9月20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西城区北三环中路29号荣台大厦28层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5
普通股股东人数	2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28,946,985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28,946,98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38.4212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38.4212

注：截至股权登记日，公司总股本为77,682,874股，其中公司回购专户中的股份数量为2,341,614股，回购股份不享有表决权，本次股东大会享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75,341,260股。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易存道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5人，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出席5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张增强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具体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28,843,762	99.6434	75,121	0.2595	28,102	0.0971

（二）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1属于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北京）事务所

律师：姚佳、乔诗璐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21日

证券代码：688058　证券简称：宝兰德　公告编号：2024-075

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024年9月20日，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宝兰德”）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300万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决策权及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兴证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2019年9月29日出具的《关于同意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799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000.0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79.30元，公司共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9,300.00万元，扣除总发行费用人民币8,296.96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1,003.04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19]1-154号《验资报告》。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公司（含子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上述募集资金公司（含子公司）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管理，公司（含子公司）已与保荐机构东兴证券、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含子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相关情况

（一）投资目的

鉴于公司募投项目已全部结项，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公司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增加资金收益、保持资金流动性。

（二）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三）决议有效期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四）投资额度及期限

公司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300万元（包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五）信息披露

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六）现金管理收益的分配

鉴于公司募投项目已结项，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将优先用于补足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并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进行管理和使用。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划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同时，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的现金管理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优质合作银行、明确现金管理金额、期间、选择现金管理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具体操作，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必须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内部审计部为现金投资产品事项的监督部门，对公司现金投资产品事项进行定期、不定期的审计和监督检查，并定期向审计委员会报告。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必须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监事会意见

2024年9月20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发表意见如下：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谋求更多投资回报，且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4,300万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现金管理。

（二）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东兴证券认为：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并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内部规定，是在保障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北京宝兰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21日

证券代码：603613　证券简称：国联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2

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国联股份”）于2024年9月19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选举产生了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公司董事、监事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算，任期三年。

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完成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后，公司于2024年9月2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续聘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续聘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续聘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续聘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及《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现将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第九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根据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及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结果，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共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下设战略规划与ESG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4个专门委员会。具体名单如下：

1、董事长：刘泉先生

2、董事会成员：刘泉先生、钱晓钧先生、潘勇先生、田涛先生、刘俊宅女士、王挺先生、赵素艳女士（独立董事）、颜色先生（独立董事）、朱其胜先生（独立董事）。

3、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名单如下：

专门委员会	主任委员	委员
战略规划与ESG委员会	刘泉	刘泉、钱晓钧、颜色、潘勇、刘俊宅、田涛
审计委员会	赵素艳	赵素艳、朱其胜、王挺
提名委员会	颜色	朱其胜、颜色、钱晓钧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朱其胜	赵素艳、朱其胜、刘泉

二、第九届监事会组成情况

根据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4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及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结果，公司第九届监事会共由4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监事2名。具体名单如下：

1、监事会主席：刘锐女士

2、监事会成员：刘锐女士、王惠娟女士、焦小源先生（职工监事）、程社鑫先生（职工监事）

三、聘任高级管理人员

根据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司聘任三名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自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具体名单如下：

1、总经理：钱晓钧先生

2、财务总监：田涛先生

3、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潘勇先生

四、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的联系方式为：

联系电话：010-63729108

电子邮箱：dongmiban@ueiibi.com

联系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88号总部基地3区28号楼国联股份数字经济总部

特此公告。

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20日

证券代码：603613　证券简称：国联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1

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国联股份”）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9月20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会监事3人，实到监事3名。本次会议由监事长刘泉先生召集并主持。经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监事会的通知时限。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9月1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审核并通过如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经全体监事一致同意，选举刘锐女士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任期自本次监事会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监事会任期届满。

会议表决结果：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备查文件

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9月20日

证券代码：603613　证券简称：国联股份　公告编号：2024-040

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国联股份”）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9月20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泉先生召集并主持。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董事会的通知时限。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9月1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审核并通过如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经全体董事审议，同意选举刘泉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会议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续聘钱晓钧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会议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续聘田涛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三年，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会议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续聘潘勇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会议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续聘潘勇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任期自本次董事会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潘勇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会议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提名了战略规划与ESG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委员全部由董事组成。任期自董事会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任期三年。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应占多数并担任召集人，审计委员会中至少应有一名独立董事为会计专业人士。公司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名单如下：

专门委员会	主任委员	委员
战略规划与ESG委员会	刘泉	刘泉、钱晓钧、颜色、潘勇、刘俊宅、田涛
审计委员会	赵素艳	赵素艳、朱其胜、王挺
提名委员会	颜色	朱其胜、颜色、钱晓钧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朱其胜	赵素艳、朱其胜、刘泉

会议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备查文件

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国联视讯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9月20日

证券代码：002723　证券简称：小崧股份　公告编号：2024-087

广东小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经广东小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小崧股份”）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和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4年度公司为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16,500万元的担保额度，任一时点的担保余额不得超过上述担保额度，担保额度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公司分别于2024年7月4日、2024年7月1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和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之间调剂担保额度的议案》。鉴于各子公司的实际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和业务发展需求，公司董事会在2024年度担保总额度保持不变的前提下，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之间的担保额度进行调剂使用。调剂后，公司对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7,000万元，对资产负债率70%（含）以下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9,500万元，担保总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16,500万元，2024年度担保总额度保持不变。实际担保金额以最终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

以上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18日、2024年2月3日、2024年7月4日、2024年7月2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